

安阳市财政局文件

安财企〔2021〕6号

签发人：王现波

办理结果：A

安阳市财政局 关于对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301号议案的答复

尊敬的赵红霞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大扶持力度推动我市公交事业进一步优先发展”的提案收悉，感谢您对公交事业和财政事业的关注和支持。

正如您所说的，近年我市公交事业发展遇到瓶颈，这其中既有历史欠账过多、保障机制不健全等因素，也有疫情后居民出行方式改变、公交公司自身现代企业制度建立滞后等因素。

因为公交行业的特殊性，长期执行低票制度，公交公司亏损是普遍现象。弥补公交公司主营业务亏损主要方式有两种：一是财政补贴，甚至是财政兜底（成本规制）；二是提高公交公司自身收入水平，靠多元化经营反哺主业。

当前，市财政对公交的补贴主要包括三大类：一是购车补贴，2017年以来我市新增购置比亚迪电动汽车630辆，总费用约10亿元，财政每年安排购车补贴1.41亿元；二是政策性亏损补贴，包括对老年人、学生、残疾人、军人等优抚人员免费或半价补贴，近年又新增大气污染管控期间免费乘车补贴，共计年约0.25亿元；三是中央补助新能源补贴和燃油补贴等，年约0.4-0.5亿元；合计年约2.1亿元。

在公交公司自身收入方面，其主营收入（票款）2019年约为6600万元，近两年受疫情影响基本降低在4000万元左右，其他收入（指多元化经营方面）260万元。成本支出约2.7-2.9亿元。

整体看，安阳市财政对公交公司投入总量在全国同档地市中处于较高水平，如焦作年约2000万元、南阳约1800万元。财政补贴收入在公交公司总收入构成中所占比重较大，约占其总收入的75%以上，相比较，湖北荆州市财政补助占比约为38%，宜昌市约为46%。

我市已经注意到对公交公司补助存在的一些问题，如财政的可持续性问题，政策的激励问题等。去年以来，我市先后对湖南、湖北、山东、河北及省内同档较好的地市公交财政投入进行了调

研。从调研看，一方面必须改变当年公交公司定额财政补贴方式，探索建立更合理的亏损补贴办法。另一方面公交公司要改变经营观念，努力提高收入。与其他地市比较，我市公交公司收入还有很大提高空间，如针对企业的定制公交、针对国有资产增值的公交广告等。

从省内看，受地方财力和管理认知局限的限制，个别地市虽然很早出台了公交成本规制办法，但真正落实到位的尚没有。目前我市相关办法也在研究中，但成本规制不是唯一选项。下一步财政公交补贴政策将主要围绕财政投入的可持续性、激励性进行。

1. 财政补贴水平核定和公交公司目标绩效考核挂钩，通过财政资金引导，促进公交公司强化自身管理，努力通过提高服务水平、多元化经营能力等措施提高自身收入水平。

2. 财政补贴与企业化解历史债务力度挂钩。财政补贴优先用于化解社保欠费、优先用于一线司乘人员薪酬提高。

3. 完善经费保障机制，逐渐建立和财力水平相适应的定期核定机制。

总之，公交公司当前问题得以解决，最核心是提高企业收入水平。只有财务状况根本好转了，才有可能提高驾驶员收入水平，才有可能解决拖欠养老金等问题。财政投入是一方面，主要还依赖于内因，特别是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。相信，随着社会经济不断发展，人们的管理和认识不断提高，公交公司的问题均会得

到逐渐解决。

再次感谢您对公交事业和财政事业的关注和支持。



联系单位：安阳市财政局企业科 5109179

联系人：梁自忠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办公室（3份）、市政府办公室（1份）。

安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0月12日印发